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的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多氟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与持续完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资产安全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稳步可持续发展和发展战略的实现。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非绝对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会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

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范围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对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全面性和重要性要求，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重要子公司（包括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中宁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白银中天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多氟多阳福新材料有限公司、云南氟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宁夏盈氟金和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省氟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等）均纳入评价范围。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2、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财务管理、投资管理、筹资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研究与开发、资产管理、销售管理、工程项目、信息系统、生产管理、全面预算、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关联交易、信息沟通、内部监督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人力资源、销售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工程项目、研究与开发等。

(1) 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内部组织架构，秉持严格规范运作，持续完善治理结构的理念，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层级的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三会一层”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业委员

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有相应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以明确各专业委员会的职责权限、任职资格、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为了有效地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公司通过制定组织结构图、部门职责、岗位职责及各子、分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或相关文件，明确了各个机构的职责权限，使管理层和员工充分了解和掌握组织架构设计及权责分配情况，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较科学地划分了公司内各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

(2) 发展战略

公司建立了发展战略相关内部控制管理机制，涵盖战略制定、战略分解、战略回顾与评价和战略调整等关键环节。在有效的战略管理机制的作用下，公司重点发展氟基新材料、电子信息材料、新能源材料、新能源电池四类业务，做好各领域存量业务与增量业务的平衡发展。

公司通过经济责任制制度，约定各部门及下属子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关键绩效指标等内容，将战略进行有效分解，保证战略目标的实现。每季度公司召开战略回顾会，对公司战略实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沟通讨论并提出战略调整意见。

(3) 人力资源

公司根据人力资源现状和未来发展需要，持续优化人力资源整体布局，制定和实施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将职业道德素养和专业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建立了人员招聘、培训、日常管理、员工异动和员工外派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人力资源管理目标的实现。

(4) 财务管理

公司建立了资金相关内控制度，科学设置了组织机构和相关岗位，严格管理现金、银行存款、票据、印章等关键事项，明确资金活动各个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等要求，对资金的使用有严格的授权审批程序，切实保护公司的资金安全，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建立了费用报销、往来款管理和税务管理相关内控制度，对费用报销合规性、费用报销审核、往来款日常管理及税务申报税款缴纳等重点环节进行了规范，保证公司财务管理的各项事项满足法律法规要求。

(5) 投资管理

公司建立了投资相关管理制度，对于不同类型的投资包括股权投资、重大资产投资、技改项目投资、金融产品投资等投资对象分别明确了不同的管理要求及对应流程。重点明确了各类投资项目的投前可行性分析和审批权限，尽可能降低重大投资决策过程中的决策风险。

(6) 筹资管理

公司建立了筹资管理相关内控制度，对年度筹资计划、筹资方案制定、筹资协议签订、筹资后续管理等重点环节进行了规范。

(7) 采购管理

公司制定了采购系列制度规定，公司统筹安排采购计划，明确采购申请、审批、购买、付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按照公司规定的审批权限和程序办理业务，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价，建立价格监督机制，不定期对采购流程进行检查，保证物资采购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在采购方式上，公司通过招标、竞价等多种采购方式，兼顾采购的效益、效率和规范性；公司通过采购平台，实施电子采购以提升采购的效率和透明度；通过集中采购，整合内外部资源，最大限度的发挥采购量的优势以实现规模效益。在采购付款上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资金支付和授权管理制度，根据付款金额划分审批层级，明确审批权限，所有采购款项的支付必须经过授权领导的审批，保证资金的安全。

(8) 合同管理

为规范合同的管理，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强对合同管理各环节的控制，包括合同的谈判、合同的审核与签订、合同的履行与结算、合同的补充与变更、合同的解除与纠纷处理、合同档案管理等。公司根据合同属性明确各归属管理部门，针对合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采取相应控制措施，促进合同有效履行，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9) 研究与开发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工作，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市场开拓的要求，强化

了研发立项与审批、方案设计、研发过程管理、研发人员管理、研发成果开发及保护的全过程管理。同时对研发产品突出应用于生产，强调效益转化，并积极制定研发管理制度，对研发项目的申报、论证、立项、成果开发、技术信息保密等方面的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10) 资产管理

公司通过制定存货管理制度，对存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

公司对固定资产尤其是大额设备建立了涵盖固定资产取得、固定资产验收、固定资产日常管理、固定资产盘点等重点环节的固定资产内控管理制度。

(11) 销售管理

为了促进公司实现销售目标，规范销售活动，防范销售相关的风险，公司制定并持续完善《销售管理制度》、《客户管理制度》等，公司在销售计划制定、客户开发、业务谈判与销售合同管理、发货、销售退换货等方面进行了重点控制，对于合同签订、销售定价、收款政策均有明确的授权与规定，保证销售与收款的真实性、合法性。

公司持续动态关注客户信用状况的变动情况，对销售信用风险进行重点管理，保证公司应收账款资产安全。

(12) 工程项目管理

基于目前在建项目数量多，投资金额大的现状，公司为进一步加强工程项目管理，提高工程质量，保证工程进度，控制工程成本，防范商业贿赂等舞弊行为，公司制定了《项目管理作业指导书》等体系文件，规范工程管理的工作流程，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做到可行性研究与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控，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公司有专职部门负责工程管理和工程代建委托的归口管理工作，对工程立项、招标、造价、建设、验收等环节进行管理和控制。

(13) 信息系统

信息系统战略是公司战略规划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及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符合公司现状的信息系统规划。具体业务环节方面，公司上线了ERP、CRM、SRM、MES等系统加强内部控制执行的自动化程度，有效降低内部控制执行风险。

(14) 生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生产工艺流程及质量管理体系，能严格按照生产企业的相关规定进行生产和质量控制，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满足市场和客户的要求，提高客户满意度，实现降本增效。

(15) 全面预算管理

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年度预算编制完成后需要提交至预算管理专业委员会和董事会审批通过后执行。公司每月对预算进行分解并依据部门维度进行预算控制。财务部每月编制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回顾和分析。若外部环境或者公司战略出现较大变化时，由财务部组织相关部门开展预算调整工作。

(16) 担保管理

公司依法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体系文件，规范担保管理过程，完善担保业务政策及相关管理制度，明确担保的对象、范围、方式、条件、程序、担保限额和禁止担保等事项，规范调查评估、审核批准、担保执行等环节的工作流程，定期检查担保政策的执行情况及效果。公司建立担保授权和审批制度，规定担保业务的授权批准方式、权限、程序、责任和相关控制措施，重大担保业务，应报董事会批准等控制程序和控制措施。

(17) 财务报告与信息披露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自身实际情况，全面梳理了财务报告编制、对外提供和分析利用的业务流程，并已建立较为完善的财务信息管理系统和内部控制体系文件，规范了公司会计政策、核算方法、会计业务处理程序、资产盘点、核实账务及合并报表编制等内容，确保公司的会计事务按相关规定执行，保证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专门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的内容、信息的传递、审核与披露的界定及相应的程序，规定了内外部信息传递、审核及披露流程等，对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事项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

信息披露相关人员对所披露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在未对外公开披露前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外界透露相关内容。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的信息披露范围和事宜编制披露报告，在公司指定的报纸和网站上进行信息披露工作，披露的公司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严格按制度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和保密工作。

（18）关联交易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与关联方的往来交易。为了进一步明确公司与关联方双方权利和义务，提高管理效率，切实维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制度规定对关联交易的范围、各部门职责分工、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等做了明确规定，并要求对于关联交易的信息及时披露。2024年公司的各项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各项规定，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化原则进行，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同时，针对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定期核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否超过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和有无增加新的关联方，如有超过或增加，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针对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严格遵照市场化原则开展关联交易，并根据额度的大小结合相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19）信息沟通

公司证券部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的日常工作部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履行法定决策程序后加以披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相关制度，在重大事件信息未公开披露前，所有相关人员均须严格保密，从而维护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上述制度的情形发生。

公司在持续优化信息管理系统的路上，关注基础信息质量，关注基础功能使用的规范性。日常经营过程中，公司通过总经理办公室会议、各种专题会议等信息。

（20）内部监督

公司对内部控制体系的监督主要包括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机构的监督。

（1）各部门、各法人主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开展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工作。
（2）公司制定有《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公司审计监察部在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督查工作，并定期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审计监察部设有专职人员，对公司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子公司相关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审计、核查，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对以前年度内控缺陷的认定进行调整，内部控制缺陷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以 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如为负数取绝对值）：

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1% \leq 错报<税前利润的 5%

一般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 ②公司在财务会计、资产管理、资本运营、信息披露、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和责任事故，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或者遭受重大行政监管处罚；
- ③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发挥有效监督职能，造成公司重大损失。
- ④企业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

上述①②③造成结果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

上述①②③造成结果既不重大也不重要，认定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确定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严重程度的定量标准为（如为负数取绝对值）：

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1% \leq 错报<税前利润的 5%

一般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影响重大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 ②“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
- 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④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 ⑤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
- 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上述缺陷影响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

上述缺陷影响既不重大也不重要，认定为一般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

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